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浙江新维普添加剂有限公司、浙江新和成进出口有限公司、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三家全资子公司在 2014—2016 年度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并授权董事长办理具体的签署事项及授权其在担保到期后根据需要在额度内办理续保事宜。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浙江新维普添加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3 月 12 日，注册资本 800 万美元，注册地址：新昌，法定代表人：胡柏藩，经营范围生产维生素（II）：维生素 E、维生素 AD3、维生素 D3、维生素 A 乙酸酯、D-生物素、虾青素；着色剂（II）： β -胡萝卜素、斑蝥黄（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销售自产产品等。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浙江新维普添加剂有限公司总资产 171,874.35 万元，所有者权益 123,926.63 万元，201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69,070.74 万元，净利润 9,728.43 万元。

2、浙江新和成进出口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1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注册地址：新昌，法定代表人：胡柏剡，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外贸易和转口贸易。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浙江新和成进出口有限公司总资产 9,533.87 万元，

所有者权益 2,379.52 万元, 201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46.52 万元, 净利润 67.75 万元。

3、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3 年 5 月 9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潍坊滨海经济开发区先进制造业产业园北环街以北、海王街以南、海林路以西、丹河以东, 法定代表人: 胡柏剡, 经营范围: 蛋氨酸项目的投资、建设、管理; 国家允许的货物进出口。

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11,407.86 万元, 所有者权益 9,540.89 万元, 2014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 净利润-230.06 万元。

上述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浙江新维普添加剂有限公司、浙江新和成进出口有限公司、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拟申请不超过 4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流动资金借款, 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除对全资子公司新和成(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存在担保余额 19,029.20 万元以外,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浙江新维普添加剂有限公司、浙江新和成进出口有限公司、山东新和成氨基酸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六、备查文件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6 日